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Jiangsu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 江苏. 无锡

总机: 86 (510)68798988

传真: 86 (510)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jsgztycpa.com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 (510)68798988

Fax: 86 (510)68567788

E-mail: mail@jsgztycpa.com

关于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苏公W[2018]E1083号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新材)2017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18年3月29日出具了苏公W[2018]A19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宏达新材编制了后附的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宏达新材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宏达新材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宏达新材实施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关联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实施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宏达新材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宏达新材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附件:宏达新材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盖章页）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红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雨

2018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17年期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 的利息	2017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	-	-	-	-	-	-	-		
小计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	-	-	-	-	-	-	-		
小计	-	-	-	-	-	-	-	-		
总计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 来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17年期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 的利息	2017年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 司及其附属企业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77.18	939.65	736.23		4,153.06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50.00			939.65	2,010.35	拨付的募集资金及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涟水新宝纺织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01.06			2,301.06		借款及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占用
	江苏利洪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053.14	445.21		685.40	33,812.95	拨付的募集资金及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74.17	11,022.28		26,096.45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56,855.55	12,407.14	736.23	30,022.56	39,976.36		
关联自然人及其 控制的法人	-	-	-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 附属企业	-	-	-	-	-	-	-	-		
合计	-	-	-	56,855.55	12,407.14	736.23	30,022.56	39,976.36		

注: 2017年7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并清算子公司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战略调整的需要, 同时为了提高管理效率和优化公司管理结构, 公司将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涟水新宝纺织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公司已完成注销手续, 同时对应的应收涟水新宝纺织助剂科技有限公司款也已转销。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